

西南林业大学秋海苑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规划验收测绘及不动产测绘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HCZB01202506025

二、项目名称：西南林业大学秋海苑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规划验收测绘及不动产测绘

三、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茨坝街道办事处黑龙潭社区居委会金黑公路 318 号骆驼湾 1-1；

成交总价（含税，元）：64900.00；

服务地点：西南林业大学；

工期承诺：

（1）自收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 3 日内组织测量队伍进场作业，并在 30 日内向相关审批主管部门提交符合要求的测量成果，完成相关报审工作，并最终取得项目《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2）在建设项目的期手续完备情况下，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的 45 日内，完成不动产权证办理工作并取得建设项目不动产权证书；

质量承诺：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及标准，满足采购人的实际使用需求；

其他承诺：我公司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其他补充承诺：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主要标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西南林业大学秋海苑学生宿舍建设项目的规划道路定线、规划竣工测量、验测平面位置及高度高程、庭院综合管线测量、绿化面积测量、声像档案制作、规划建筑面积测量、地下车位面积测量、人防面积测量，

及房屋实测、楼盘搭建、不动产权籍调查、不动产权证办理等相关工作，并按相关要求及采购人需求提供符合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成果及办理完成不动产权证（本建设项目规划放线、验线及正负零测量工作已完成），还有以上未列出，但确实为完成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及不动产权证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用地范围内、外的相关所有工作及办理服务等均含在其中。

五、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潘俊华、丁仁军、张进艺（采购人代表）

六、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按下表费率下浮 30%收取，下浮 30%后计算所得的代理服务费低于 2000 元的，按 2000 元收取服务费。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 50%	1. 50%	1. 00%
100-500	1. 10%	0. 80%	0. 70%
500-1000	0. 80%	0. 45%	0. 55%
1000-5000	0. 50%	0. 25%	0. 35%
5000-10000	0. 25%	0. 10%	0. 20%
10000-100000	0. 05%	0. 05%	0. 05%
100000 以上	0. 01%	0. 01%	0. 0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金额：2000 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自此公告发布之日起，请成交单位尽快到采购代理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并携成交通知书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西南林业大学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白龙寺 300 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871-63862991

招标人监督及投诉电话：0871-63864002 韦老师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唐春梅、李红丽、侯圣美

联系电话：0871-64885004、1878848155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唐春梅、李红丽、侯圣美

联系电话：0871-64885004、18788481557

附件：

(十一) 中小企业的相关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若为中小企业的才须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参加西南林业大学(单位名称)的西南林业大学秋海苑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规划验收测绘及不动产测绘(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南林业大学秋海苑学生宿舍建设项目规划验收测绘及不动产测绘(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2316.60万元,资产总额为2801.2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章)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月 4 日

注:

- 1. 不是中小企业的,不填写本声明。
- 2. 供应商若为中小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被认定为中小企业。
-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自测小程序(网址：<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